

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輪調式建教合作練學生補充訓練實施計畫

教育班學生未參加基礎訓

95年09月01日 95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通過
97年9月01日 97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99年8月27日 99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1年8月29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4年8月28日 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6年8月29日 106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8年8月29日 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10年9月1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11年8月29日 11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依據：依教育部頒訂之「高級職業學校輪調式建教合作教育規範」辦理。
- 二、經費來源：本校自行編列。
- 三、各類科每位學生應授訓練時數：
 1. 技術生權益及建教合作簡介 10 小時
 2. 安全與衛生 2 小時(融入各科實習課程中實施)
 3. 科介紹與行業特性及發展 2 小時(融入各科實習課程中實施)
 4. 職場倫理(含工作態度)及職業道德-2 小時(融入各科實習課程中實施)
- 四、上課時間：每週五社團時間實施，每次實施 2 小時。
- 五、本計畫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同。